

動態釋經法二三事

據 2009 年 5 月 30 日網誌改寫

剛講著約翰福音第十三章中的「洗腳事件」，也想借此講講「**動態釋經法**」。

約 13:1 逾越節以前，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。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 2 吃晚飯的時候，魔鬼已將賣耶穌的意思放在西門的兒子加略人猶大心裏。 3 耶穌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裏，且知道自己是從上帝出來的，又要歸到上帝那裏去， 4 就離席站起來，脫了衣服，拿一條手巾束腰， 5 隨後把水倒在盆裏，就洗門徒的腳，並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乾。 6 挨到西門·彼得，彼得對他說：「主啊，你洗我的腳嗎？」 7 耶穌回答說：「我所做的，你如今不知道，後來必明白。」 8 彼得說：「你永不可洗我的腳！」耶穌說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分了。」 9 西門·彼得說：「主啊，不但我的腳，連手和頭也要洗。」 10 耶穌說：「凡洗過澡的人，只要把腳一洗，全身就乾淨了。你們是乾淨的，然而不都是乾淨的。」 11 耶穌原知道要賣他的是誰，所以說：「你們不都是乾淨的。」

一、我說過，將「洗腳事件」隨便解釋為甚麼「謙卑服侍」和「相親相愛」等等，是完全無視經文的**背景和脈絡**，沒有「**動態地**」將它放在「主被賣的那一夜」這個生離死別、生死悠關的氣氛與場境中來解釋。

二、再擴大一步，這種解經也沒有「**動態地**」考慮老約翰記下和發表這段經文時候的處境——老約翰為甚麼在主後九十年左右，在早已經有三卷福音書存在的前提之下，還要特意寫約翰福音，並記載這件「洗腳事件」？

三、再再擴大一步，今天的牧者們，作為主的僕人，也是老約翰的繼後人，我們今天再講再解這件「洗腳事件」，又如何「**動態地**」將它對應到今天信徒們的信仰光景？

總結上述三者，所謂「**動態釋經**」就是「**動態地整合**」這三重處境之「互通之處」，烘托出「洗腳事件」的精要意義——

- 一、主被賣當晚的情境；——————針對主後三十年的第一代信徒
- 二、老約翰寫作／發表這段記載的情境；——針對主後九十年的第二、三、四代信徒
- 三、我們今天面對的情境。——————針對主後二千年的第 x 代信徒

只要充份重視這三重處境，我們就知道「洗腳」所象徵的是「**分**」（關係名分）——主與我們的關係名分，我們與弟兄姊妹在基督裡連結起來的關係名分。經文的精義是告誡我們要相信、珍惜這個主賜與我們的「名分」，不要把它失落。這個信息重點，**古今如一**，適用於古往今來所有的基督徒。

有些釋經書好一點，比較嚴謹，不至於將「洗腳事件」只理解為甚麼「謙卑服侍」和「相親相愛」等等，譬如——

你們「不都是乾淨的」：在此「乾淨」明顯有屬靈的意思，指罪過得潔淨（參 15:3）。如此，耶穌替門徒洗腳不單為了教訓他們謙卑相待（14-17 節），也象徵祂最終卑微的死所帶給人的赦罪功效（參 1 上、3、8 節）。

說主「替門徒洗腳」的行動有「象徵祂最終卑微的死所帶給人的赦罪功效」的意思，「神學上」大概是正確的，我也基本不反對。但這解法卻仍然是不夠「動態」，若把它「解死」了，反會喪失經文中遠為重要的本來意義。因為，若大家「動態地」看這段經文，就會發現經文反而是將重點放在「相反的方向」上面的——

10 耶穌說：「凡洗過澡的人，只要把腳一洗，全身就乾淨了。你們是乾淨的，**然而不都是乾淨的。**」

看到嗎？聖經固然不否認主「替門徒洗腳」的行動有「象徵祂最終卑微的死所帶給人的赦罪功效」的意思，但同時卻將焦點更多放在「然而不都是乾淨的」那一句上，即是說，經文要我們在意的，倒是「象徵祂最終卑微的死所帶給人的赦罪功效」的「洗腳事件」會對於某些人（譬如猶大）始終「無效」的這個「**非常的事實**」！

簡單說，聖經絕對不是「**靜態**」的神學講義，志在告訴我們一些「**標準神學**」，譬如「洗腳事件」有「象徵祂最終卑微的死所帶給人的赦罪功效」的意義之類，你若「解」經只解到這地步，你仍然只是在「查字典」而不是在**解經**——解明主耶穌的（以及作者的）肺腑心腸，並以之安慰及提醒主的小羊。

動態地解，我們就會看出聖經最在乎的不是「標準神學」，而是這個「標準」為甚麼和怎樣落實到我們的身上。——十二個使徒同樣有「分」受主耶穌洗腳，但為甚麼有些人「乾淨」（與主有分），有些人卻是洗極「不乾淨」（與主無分）呢？——這才是問題呀！

進一步說，我們若這樣動態地解，這樣動態地讀，這段經文對於我們就既有「**安慰**」也有「**扎心**」的兩重作用——安慰的是主謙卑洗腳所象徵的捨命救恩，扎心的是人若麻木不仁如猶大，卻會連這樣大的救恩也會失落。

好了，解到上述地步，有些「敏感」或「多疑」的人又會產生疑問：

我讀這段經文，應該覺得「安慰」還是「扎心」？若說兩者並存，豈不十分「矛盾」？

我們卻不知道，其實「動態釋經」的精采微妙處就在此：

一、基本上，你應該假設你自己是可以洗「乾淨」的那一類信徒。理由很簡單，就是聖經的「假設對象」總是主耶穌（及作者）覺得「有希望」的信徒。想想，若主耶穌（及作者）覺得你「沒有希望」，祂（他們）告訴你這麼多幹嗎？倒過來說，若你假設自己是「沒有希望」的那類人，你還讀聖經幹嗎？

二、但是，聖經也寫出了另一種「可能」，就是會有猶大那類「洗極不乾淨」的人的存在，目的是要我們「防範」，不要成為這類人。

三、當心，聖經兩個「可能」都寫，但不是中立沒立場任你揀的。聖經的立場很清楚——努力成為前者，防範成為後者；並且聖經也期望你成為前者。

四、至於你去讀這些經文的時候也要「動態」——當疑心自己「死定」的時候，可以從經文中得「安慰」繼續奮鬥，但過分老定不知死活的時候，又要從經文中得著「扎心」好好警醒度日。這不是「矛盾」，而是「**動態平衡**」。

這就是**主體投入**的「動態釋經法」，與**靜態抽離**的「字典釋經法」誓不兩立。